

2026年度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预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概况

一、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单位主要职责

(一)主要职责和任务：1、认真学习贯彻全国、省、市双拥政策法规；起草本市双拥贯彻落实意见；研究制定全市双拥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搞好半年和年终双拥工作总结，指导全市开展双拥工作。2、承办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的各类会议和活动；承办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决定的工作事项。3、承办全市开展创建全国、全省双拥模范城（县）的申报工作，并组织、指导全市的创建和其他工作。4、负责与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联系，督促成员单位履行职责；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随军家属就业安置、部队子女入学入托工作，积极为部队排忧解难。5、每年春节、“八一”，组织协调对驻林军事单位、军干所、军烈属、优抚对象等进行慰问。组织协调、指导市双拥工作成员单位、乡镇（街道）和驻林军事单位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6、开展调查研究，总结工作经验；编印双拥工作简报；运营林州市双拥办微信公众号；做好双拥文电收发管理工作。7、协调处理涉及双拥政策和军政军民关系的来信来访，配合有关部门协调处理军地之间发生的矛盾纠纷。8、承办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双拥工作服务中心机构规格相当于股级，编制6人，实有人数5人，经费实行财政全额拨款。

二、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预算单位构成

林州市双拥工服务中心预算仅包括本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收入总计76.95万元，支出总计76.95万元，与2025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15万元，减少7.4%。主要原因：职工岗位调动，人员经费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收入合计76.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6.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支出合计76.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57万元，占76.11%；项目支出18.38万元，

占 23.8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76.95万元，与2025年相比，减少6.15万元，减少7.4%，主要原因：职工岗位调动，人员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5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我单位今年及上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76.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57万元，占76.11%；项目支出 18.38万元，占23.8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58.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5.42万元，占94.62%；公用经费3.15万元，占5.38%。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05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5年减少0.05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5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5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5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公务用车数量未变。

(三)公务接待费0.0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5年减少0.05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6年没有上年结转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林州市双拥工作服务中心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3.15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

物预算0.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6年预算项目共3个，资金总额18.38万元，均分别从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共0个。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5年末，我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2026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

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九、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